

证券代码：300772

证券简称：运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近日，经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选举，选举潘东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潘东浩先生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潘东浩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职于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风力发电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研发中心常务副主任、总师办主任，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创新研究院院长。

截至目前，潘东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8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